附件1

运城市盐湖区2024年-2026年

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领导小组

为进一步加强对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领导，经研究决定成立运城市盐湖区农机购置补贴领导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区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领导组

组 长：董学亮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
副组长：裴军强 区政府办副主任

李致峰 区财政局局长

 杨天鹏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

姜广宣 区纪委监委派驻第九组组长

崔 强 区财政局副局长

杨军龙 区行政审批局副局长

李海峰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
常跃格 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主任

 张循兵 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正科级干部

成 员：董 鸣 区财政局农业农村股股长

王 超 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装备站站长

李召迪 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财务室负责人

 杨晓轩 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工作站站长

王佩斐 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内审室主任

领导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。办公室主任由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主任常跃格兼任，成员由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装备站、区财政局农业农村股有关人员组成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区农业和财政部门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工作责任制，层层签订责任状，明确职责任务。强化农业、财政部门集体研究、分工负责、公开办理、责任追究等内部约束机制，共同研究确定农机购置补贴重要工作事项、补贴资金使用、重点推广机具种类等事宜。